## 臺中市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地址:40701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

號

承辦人:科員 陳怡如

電話: 04-22289111轉23603

電子信箱:t11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:中市公協字第109000015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生活瑜珈班報名表110年上半年度(XC39684945 1090000156 ATTACH1.odt)

主旨:本會為強化會員健康運動新觀念,紓解生活、工作壓力,健全身心健康,進而增強工作效率及競爭力,提昇政府服務品質,茲訂於110年2月18日到6月24日止(每週四)辦理生活瑜珈班研習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課程相關事項,說明如下:
  - (一)舉辦機關:臺中市公務人員協會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: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4樓集會堂旁 挑高川堂(若遇活動則改至一樓中庭研習,並以文心樓 一樓中庭優先)。
  - (三)研習時間:110年2月18日到6月24日止,每週四17時30分至18時30分,合計19小時。
  - (四)講師:王秀玉老師。
  - (五)參加對象:以本會會員為主,另為促進訓練資源共享, 亦歡迎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同仁(退休人員)踴躍 參加。







(六)報名方式:有意願參加者,請於110年2月10日前(逾期 不 受理)請填妥報名表,連同自行負擔課程費用(會員 1,450 元、非會員2,900元)逕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曾于 玲彙辦(如報名人數未達20人不予開班)。

## 二、學員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自備瑜珈課程用具。
- (二)瑜珈課程開始前請空腹,建議穿著可伸展衣褲進行課 程。
- (三)如遇天然災害發生停班停課時(以臺中市政府宣布停班 停 課為主),本課程亦停止上課。

四、檢附本會110年生活瑜珈班研習報名表1份。

正本: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:臺中市政府、林理事長月棗、王秘書長秋琴、本會總務組、本會文書組、本會活

動組、臺中市停車管理處電2020/12/29文

